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

现将报告编号为GZJ25420000003333469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

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菜新鲜光谷东折扣电子商务店销售的精品桑椹

（一）抽检基本情况。

2025年4月21日抽自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菜新鲜光谷东折扣电子商务店销售的精品桑椹，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项目不符合 GB 2760-202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二）2025年5月26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经查，该批次精品桑椹共购进1.5公斤，货值48元，已全部销售完毕。

（三）该单位积极配合调查，如实说明涉案产品来源，提供了供应商的商行信息、进货票据和情况说明等相关证明文件。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8月4日